

##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: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:

(1) 现场会议时间:2023 年 5 月 19 日 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, 13:00—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9:15—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广东省中山市三乡镇前陇工业区美源路 5 号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大楼

3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

4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第四届董事会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李建湘先生

6、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,代表股份 117,303,163 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8.6417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,代表股份 114,686,480 股,

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7.333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2,616,68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3081%。

## （二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2,616,68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308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2,616,68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3081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，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三、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### 1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2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3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

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4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5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92,138,68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关联股东霍润（持股数量为 15,642,510 股）、黄嘉辉（持股数量为 9,521,964 股）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#### **6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

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 **7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### **7.01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7.02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关联股东霍润（持股数量为 15,642,510 股）、黄嘉辉（持股数量为 9,521,964 股）、李建湘（持股数量为 68,657,586 股）、李江（持股数量 7,482,028 股）李清（持股数量 5,670,970 股）、宾建存（持股数量 7,711,422 股）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## **8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

0.0000%。

#### **9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0、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1、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 **12、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303,1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6,6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13、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17,299,66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70%；反对 3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3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2,613,18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662%；反对 3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33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0 日